附件3

广东省2020年职业病诊断医师考试

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须知

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确保广东省2020年职业病诊断医师考试工作安全进行，根据广东省疫情防控常态化政策要求，请所有考生知悉、理解、配合、支持我省职业病诊断医师考试防疫的措施和要求。

一、扫“粤（穗）康码”等健康码并确认健康状况

扫“粤（穗）康码”等健康码查验确认为“绿码”，健康状况正常无发热等不适症状，且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37.3℃以下）的，满足现行国家和省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的考生可正常参加笔试。

二、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考生不得参加笔试

**一是**“四类人员”（即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，发热患者）以及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或密接的密接者；**二是**“粤康码”显示为红码或考前14天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，且不能提供考前7天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者；三是未能配合属地完成隔离观察、健康管理或核酸检测等防疫措施的国（境）外或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；四是不遵守和落实现行国家、省疫情防控工作政策要求的考生。

三、考生考前准备事项

（一）确认健康码的状态。全部考生应在开考前，确认“粤康码”等健康码的状态，务必保证为“绿码”，并于考试前完成14天（截至考前一天）健康状况申报。

（二）考前请做好个人防护，自备个人防疫物资（如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、手套、消毒湿巾、免洗手消毒液等），戴口罩、保持适当的社交距离。提前做好自我测温及观察健康状况，如出现咳嗽、腹泻等不适时，应及时就医，并在健康码上申报健康状况。

（三）考生应在开考前60分钟到达考点，并在考点门口测温、扫健康码、准备好身份证、准考证等相关证明材料，按照现场工作人员的指引，有序进场。逾期到场以致耽误考试时间者，责任自负。

四、考生考试期间相关义务

（一）配合和服从防疫管理。

1.考生应自觉遵守考场相关政策、纪律规定。在进入考点、考场以及在考试期间，请配合做好个人防护，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，并与他人保持一米或以上社交距离。

2.自觉配合考场工作人员，完成检测流程后请从规定通道进入考点。进考点后在规定区域活动，考后请及时离开，不得停留。

3.如有出现发热、咳嗽、腹泻、乏力等突发异常状况时，要按规定服从“不得参加考试”、“安排到隔离考场考试”或“就诊”等相关应急处置。

（二）关注身体状况。

考试期间考生出现发热(体温≥37.3℃)、咳嗽等异常症状的，应及时报告并自觉服从考试现场工作人员管理。经卫生专业人员会同考点研判认为具备继续参加考试条件的，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继续考试。

五、有关疫情防控要求

（一）考生在打印准考证前应认真阅读考试相关规定和纪律要求、防疫要求，并签署《广东省2020年职业病诊断医师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》，承诺已知悉告知的所有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，本人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防疫材料(信息)均真实、有效，积极配合和服从考试防疫相关检查监测，无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。考生打印准考证即视为认同并签署承诺书。如违反相关规定，自愿承担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

（二）考生不配合考试防疫工作、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，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，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(信息)的，取消考试资格。造成不良后果的，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附件

广东省2020年职业病诊断医师考试

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

本人已认真阅读《广东省2020年职业病诊断医师考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须知》，知悉告知的所有事项和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：本人自觉遵守和落实现行国家、省疫情防控工作政策要求，所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防疫材料（信息）均真实、有效，积极配合和服从考试防疫相关检查监测，无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。如违反相关规定，自愿承担相关责任，接受相应处理。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承诺时间：